

[首页](#)
[学院概况](#)
[党建工作](#)
[学科建设](#)
[师资队伍](#)
[科学研究](#)
[教学管理](#)
[招生就业](#)
[学生工作](#)



当前位置: [首页](#) >> [师资队伍](#) >> [教授](#) >> 正文

## 张新

发布者: 公共管理学院管理员 发表时间: 2016-07-15 浏览次数: 543



张新男，汉族，重庆江津人，理学学士，教授。九三学社社员，现为遵义师范学院管理学院（商学院）院长，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会员，贵州省法学会犯罪学研究会理事，遵义市人民政府立法咨询和调研服务基地（遵义师范学院）负责人。

长期担任法学课程的教学工作，任教课程主要有《法律基础》、《法学概论》、《诉讼法》、《老年人权益的法律保障》等。1998年10月参加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取得律师资格；2000年5月——2002年5月参加西南师范大学法学研究生课程班学习；2013年5月参加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习取得高校创业指导教师资格；2007年4月评为遵义师范学院中青年骨干教师，2008年4月评为遵义师范学院学术带头人，2012年5月评为遵义师范学院“百名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才。

长期从事学校法治建设与民族法治建设研究，公开发表“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则的合法性探讨”、“法律视野下的高校学生违纪处分行为的性质及其救济”、“试析遵义仡佬族习惯法的现实状态及其特点”、“遵义仡佬族民俗习惯在民事审判中运用的机制构建”等论文40余篇，其中在《教育学术月刊》、《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等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近20篇。主持贵州省省长基金课题“贵州仡佬族制度文化研究”【课题编号：黔省专合字（2013）25】、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贵州仡佬族习惯法的现状及其现实意义研究”【课题编号：11GZY48】、贵州省教育厅人文社科规划课题“遵义仡佬族民俗习惯在民事审判中的运用研究”【课题编号：08GH032】、贵州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红色文化研究中心”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遵义师范学院中国共产党革命精神与文化资源研究中心”支持课题“贵州长征文化遗产开发利用的途径研究”【课题编号：JD2013195】、贵州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黔北文化研究中心”课题“贵州仡佬族生态习惯法的现代价值研究”【课题编号：JD2014197】等课题的研究工作；参与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资助课题“仡佬族文化研究”【课题编号：黔财教（2010）149】、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仡佬族民间信仰研究”【课题编号：12GZYB51】、贵州省教育厅人文社科课题“仡佬族祭祀文化研究”【课题编号：11ZC107】、贵州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课题“遵义长征文化遗产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及其在地方高校的运用研究”【课题编号：12JD132】等课题的研究工作。

Fax: (86)0852-8950970  
E-Mail:Management@163.com